

主教的债务与权利的转让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十四世纪是巴塞尔主教区的财政危机时期。历任主教卷入了与哈布斯堡家族及周边领主之间代价高昂的战争，1356 年的地震带来了沉重开支，黑死病使收入减少，而阿维尼翁时期的教廷财税制度又在每次主教出缺时向主教区课以费用。主教们以借贷弥补赤字，并以质押其权利和收入的方式为借款提供担保。他们的主要债权人是巴塞尔城。¹

在大约一个世纪的时间里，该城通过质押或购买取得了主教在城内几乎全部的权利。铸币权于 1373 年转归该城。关税权、*Schultheiss*（城市长官）一职、市场管理职位及其他权利随后相继转移。1392 年，该城以文献所载的 29800 古尔登向主教购得小巴塞尔，使莱茵河两岸的两座城镇统一于单一政府之下。²到十五世纪初，主教仍保有其宗教权威及其在汝拉地区的领地，但在城内，他的世俗权力已在很大程度上名存实亡。巴塞尔虽未在形式上，却在事实上已成为帝国的一座自由城市。

这一转移的机制值得关注，因为它揭示了一项至今仍具现实意义的原则。以自身资产设定质押的借款人，在违约时会将资产本身转移给债权人。当这些资产是统治权时，借款人的违约便导致主权的转移。巴塞尔主教之所以失去他的城市，是因为他是一个糟糕的债务人，而市民则是出色的债权人。他们有可供出借的现金，

主教的债务与权利的转让

有等待的耐心，也有管理所取得权利的组织能力。他们通过贸易和手工业积累的财富，借助信贷这一媒介转化为政治权力。

这一机制在中世纪欧洲十分普遍。许多城市通过向其领主放贷而获得自由；许多公国则因其组成部分被逐一质押而遭到肢解。瑞士联邦本身在一定程度上也是通过购买和质押形成的：伯尔尼、苏黎世和卢塞恩等城市在十四和十五世纪取得其乡村领地，主要靠的是购买负责贵族的权利或将其收为质押。巴塞尔乡村州的领土也是巴塞尔城以同样方式取得的，即在十四和十五世纪从主教和贵族家族手中购得利斯塔尔、洪堡、瓦尔登堡、法恩斯堡等领地。³

这段历史在现代的对应物是主权债务问题。借贷超出自身能力的国家，会将其政策的控制权让渡给债权人，无论是私人债券持有人、其他国家还是国际机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或欧洲稳定机制为贷款附加的条件、希腊在 2010 年后与其债权人的谈判，以及新兴经济体的债务重组，都以现代形式涉及巴塞尔主教们曾面对的问题：负债的统治者能保住多少主权？区别在于，现代国际法不允许以领土或统治权作为债务担保进行转让。但依赖债权人的经济逻辑依然相同，而巴塞尔作为被全球各国央行视为自己银行的那家机构的所在地，在处理这些问题的国际金融架构中占据着特殊的位置。

1 注释

1. 关于十四世纪巴塞尔主教的负债情况以及主教权利向该城的质押，参见 Wackernagel，第 2/1 卷，1911 年；Harms, Der Stadthaushalt Basels im ausgehenden Mittelalter, 1909-1913；《瑞士历史辞典》（HLS），条目“Basel (Fürstbistum)”。

2. 巴塞尔城于 1392 年以 29800 古尔登向主教 Imer von Ramstein 购得小巴塞尔一事，见于一般文献；参见 HLS，条目“Kleinbasel”。价格有待核实。
3. 关于巴塞尔通过购买和质押取得其乡村领地（利斯塔尔、洪堡、瓦尔登堡，1400 年；法恩斯堡，1461 年；以及其他领地），参见 HLS，条目“Basel-Landschaft”中关于领土形成的部分。日期有待核实。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the-bishop-s-debts-and-the-transfer-of-rights